戊戌六君子歸天的心路歷程

西元一八九八年，清光緒二十四年八月初六慈禧下詔：「諭軍機大臣等：工部候補主事康有爲，結黨營私，莠言亂政，屢經被人參奏，著革職。並其弟康廣仁，均著步軍統領衙門，拏交刑部，按律治罪。」軍機大臣榮祿於是下令兩次關閉北京九門，三度停駛北寧路火車，嚴密緝拿康有爲，然而還是給康有爲逃了，慈禧太后氣不過，初九又下詔：「諭軍機大臣等；楊深秀、楊銳、林旭、譚嗣同、劉光弟均著先行革職。交步軍統領衙門，拏解刑部治罪。」

步軍統領俗稱九門提督，北京城有九座城門，步軍統領率五營步軍級持京師的治安，大約是現今的戒嚴步隊。步軍衙門接到慈禧的指示，當天就派出緝拿隊，分別上門逮捕上述欽命要犯。

六君子之一的譚嗣同早從適在北京的前日本首相伊藤博文，及使館要員林權助處聽到緝拿康黨的風聲，彼等苦勸譚嗣同效法康、梁，由日本大使館出面護送逃出北京城，直奔扶桑，譚却慷慨陳詞的拒絕曰：「世界各國變法，無不自流血而成。中國却從未曾有因變法而流血之人。倘若要有的話，不妨以我爲始！」

其實梁啓超在離開北京之前，也勸譚嗣同一塊逃生，結果譚嗣同却反勸梁說：「你應該到日本去！不有行者，無以圖將來；不有死者無以酬聖主。忭臼、程嬰，我與足下分任之！」

「復生（譚嗣同號），倘有不測，後死者必有以成公之志。」梁不禁肅然起敬地說。

「吾任其易，公任其艱。」譚嗣同却反讚梁啓超。

另一個欽命要犯劉光第也是可以逃掉，却自願挨刀。當步兵統領衙門的官兵差役氣勢洶洶的撲向劉光第的住處時，湊巧劉光第出門拜客，差官以爲他也和康梁一樣開風遁逃，快快而回。那知當晚劉光第回家聽說步兵統領衙門派人來抓他，他却付之坦然，不動聲色，第二天一早用過飯後，便從容前去投案。難怪，梁啓超會在回憶錄裏大讚他：「眞古人哉！眞古人哉！」

六個人被送進刑部大牢後，康有爲的弟弟康廣仁天天叫屈，不時在獄中大吵大鬧，以頭撞壁，且哭且喊：「老天爺啊！那有哥哥做的事，要弟弟頂罪的道理！」

譚嗣同在獄中，常繞牢行走，或撿地上的煤屑往獄壁上寫字，用後漢



書上的典故，就獄壁上題了一首豪氣萬丈的絕命　詩：「望門投止思張儉，忍死須臾待杜根。我自橫刀向天笑，去留肝膽兩崑崙。」

當時的提牢廳主事喬樹枏及獄卒劉一鳴對於六君子除却康廣仁，無不欽佩。

八月十三日即六君子入獄第四天，慈禧諭令，六君子不必審訊即行正法，提牢廳主事奉了堂諭，便關照司獄，除了那位康老爺一定會鬧，萬不得已只好上綁以外，對其餘五位老爺，要格外禮貌。也不必說照例的話，只說「過堂」就是了。

所謂照例的話，大致是反話，明明哀弔唯恐不及，却偏要討吉利說：「恭喜你老昇天。」司獄受命，並逐屋通知，請六君子到院子集合，預備過堂。代兄挨刀的康廣仁心知性命難保，要挨一刀，登時放聲號啕，劉光還以當過刑部主事瞭然刑事手續的老資格安慰他說：「這是提審，不是殺頭。莫哭！」

出囚室後，一行六人先到大堂點名，却不訊問口供，便被牽上西角門上綁勒令登車。劉光弟曉得刑部規矩，由西角門而出的犯人即將押赴法場，這才心知大事不妙，連忙高聲問道：承審官是那一位？我至今還都不曾見過康有爲，可不可以容我申辯呀？」

走在一旁的林旭匆促問他：「怎麼回事？」「怎麼回事？」。

「跡象不妙！恐怕畢命就在今朝。」　聽得這話，六君子中年歲最輕的林旭双腿一軟，幾乎昏厥。

劉光弟一路上疊聲喊冤，年歲最長的楊深秀苦勸曰：「斐村（劉號）遵旨罷！」

林旭似乎不甘心少年斷頭，臨到菜市口監斬官軍機大臣刑部尚書剛毅的公案前，仍質問剛大人：「我們犯的是什麼罪名呀！」

剛毅裝著沒聽見，只管宣旨，然後喝令劊子手推出去斬，康廣仁第一個挨刀，緊接著是譚嗣同、林旭、林深秀、楊說、最後是劉光第。

劉光弟斬訖時已值薄暮，法場橫陳六具無頭屍體，及到處散落的六個人頭，其中譚嗣同双眼睜得好大，形相恐佈，陰氣逼人，京卿李鐵船去弔他，喊著譚嗣同的號悲憤的說：「復生，頭上有天罷了。說完，伸出手去，在死者的眼皮上抹著，使譚嗣同死而冥目。對於另一個受刑人劉光弟，李鐵船也嘆氣曰：「像斐村這樣的人都可以殺，那天下之人那一個不可以殺啊！」